

山东省广告协会文件

鲁广协字〔2021〕2号

关于缴纳2021年度 山东省广告协会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确保协会工作顺利开展，更好完成协会年度工作任务，依据《山东省广告协会章程》和《山东省广告协会会费缴纳与经费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组织 2021年度协会会费的收缴工作。现将会员权益及服务、年度重点工作计划、会费标准和会费缴纳办法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员权益及服务

（一）获得本会会员证书；

- （二）拥有本会的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；
- （三）拥有对本会工作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；
- （四）参加本会活动并享受活动优惠；
- （五）获得本会支持、帮助和法律援助的权利，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合法性咨询、广告法律法规培训、行业维权；
- （六）享受本会提供的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会员宣传、资源推介、资质申报服务、竞争力排行、行业培训；
- （七）获得本会服务优先权，包括但不限于优先参加各项活动，优先被选择为业务项目合作单位，优先被聘请为各项活动专家、评委，优先被推荐为各项培训、论坛、讲座的演讲嘉宾；
- （八）入会自愿，退会自由。

二、年度重点工作计划

- （一）召开理事会，通报协会工作情况；
- （二）举办“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”公益广告暨山东省第十一届“学院创意杯”、2021年度“泰山杯”广告作品征集评选以及系列活动；
- （三）组织评定2021年度中国广告协会CNAAC证明商标使用管理工作；
- （四）根据各市情况，组织广告审查员培训班，中国广告协会CNAAC证明商标使用管理工作培训班，将广告审查员培训、资质申报企业培训、管理工作系统完善。

（五）组织开展“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”走进革命老区，传承红色精神系列活动，彰显山东广告人社会责任与担当。

（六）积极开展论坛、学术交流及考察学习活动，为会员提供更多的项目资源，提高会员单位的经营和创新水平；

（七）山东省广告协会官网、微信公众号、山东省线上广告文创产业园等自媒体平台升级上线，服务创新升级。

三、会费标准：

（一）会员单位年度会费：1000 元；

（二）理事单位年度会费：2000 元；

（三）常务理事单位年度会费：5000 元；

（四）会长、副会长单位年度会费：15000 元；

四、会费缴纳办法

请各单位于4月25日前转账、电汇或到省广告协会秘书处缴纳。通过银行汇款时应注明“2021年度+会员单位名称+会费缴纳”字样。

会费是保证协会正常开展工作的基本条件，缴纳会费是会员单位应尽的义务。会员如果两年不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， 视为自动退会。

账户名称：山东省广告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山大路支行

账 号：74030154800000212

联系方式：0531-82623093 程 燕



本会：会长、秘书长、秘书处，存档。

山东省广告协会

2021年3月19日印发
